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匯舸環保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ONTIOCEAN ENVIRONMENT TECH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1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由上海匯舸環保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有限責任公司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匯舸環保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周洋先生

中國上海，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周洋先生、趙明珠先生、陳志遠先生、舒華東先生及陳睿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管延敏博士、朱榮元先生及吳先僑女士。

证券代码：874207

证券简称：汇舸环保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上海汇舸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上海汇舸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需要拟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2025 年 8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获受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关于同意上海汇舸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8 月 27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公司新三板现有全体股东均出席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全体一致表决通过了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公司本次终止挂牌事项不存在异议股东。

三、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股票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

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保障股东依法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

四、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睿

联系电话：021-50315500

邮箱：ir@contioceangroup.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 36 号上海国际财富中心南塔 3002 室

五、 备查文件

《关于同意上海汇舸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5】2108 号）

上海汇舸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